

#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汴政办〔2014〕31号

---

## 开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市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保证金 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收取的 通 知

市财政局、市国土资源局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、开封新区管委会：

为加强土地使用权出让保证金的管理，根据开封市人民政府〔2014〕37号专题会议纪要精神，市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保证金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收取（试运行）。各相关单位要密

切配合，完善有关手续及运行流程，确保该项工作顺利进行。

2014年5月19日

